

■文学·艺术研究



# 《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解诂

杨德春

(邯郸学院中文系, 河北邯郸 056050)

**摘要:**刘彦和《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之解诂有极端化、简单化、模式化倾向。“博徒”词义自《史记》之后发生细微之变化。应当根据《文心雕龙·辨骚》之文意以定“博徒”之具体涵义。此博徒亦当训英杰,但又不同于完全褒义之英杰,即非正途出身之英杰,实属历经曲折而终入正途之英杰。《文心雕龙·知音》之“博徒”用为贬义不可作为《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也必用为贬义之证据,二者应依语境不同区别对待。

**关键词:**《文心雕龙·辨骚》;博徒;解诂

中图分类号:K24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770X(2016)12-0090-06

PDF获取:<http://sxxqsfxy.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 10.11995/j.issn.2095-770X.2016.12.021

## On the Explanation of the Gambler in the Fifth Chapter of Wen Xing Diao Long

YANG De-Chun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Handan College, Handan 056005, China)

**Abstract:** There was an extreme, simple, stereotyped tendency in the explanation of the gambler in the fifth chapter of Wen Xing Diao Long. The meaning of gambler occurred a subtle change after Historical Records published. The explanation of the gambler in the fifth chapter of Wen Xing Diao Long would trace to the passage of the fifth chapter of Wen Xing Diao Long. The meaning of the gambler in the fifth chapter of Wen Xing Diao Long is a hero, or more accurately, a hero who was a gambler before.

**Key words:** the fifth chapter of Wen Xing Diao Long; gambler; explanation

### 一、此前关于《文心雕龙·辨骚》“博徒”之解诂

吴林伯《〈文心雕龙〉义疏》云:

《史记·袁盎传》:“安陵富人,有谓盎曰:‘吾闻剧孟博徒。’”刘宋裴骃《集解》:“如淳曰‘博荡之徒’,或曰‘博戏之徒’。”则“博徒”为贱人,本篇引申为下品。“英杰”,卓越也。<sup>[1]</sup><sup>69</sup>

吴林伯以“博徒”为贱人,本篇引申为下品,与“英杰”之解为“卓越也”正相对立,即以“英杰”引申为上品,可见,“英杰”、“博徒”一褒一贬,泾渭分明。

陆侃如、牟世金《文心雕龙译注》云:“《雅》、《颂》之博徒:意指《楚辞》比《诗经》差一些。博徒:赌徒,这里指贱者。”<sup>[2]</sup><sup>51</sup>此明显以博徒为贬义。

周麟瑞《文心雕龙选译》云:“博徒:赌徒,微贱者。”<sup>[3]</sup><sup>47</sup>此明显以博徒为贬义。

周麟瑞《文心雕龙注释》云:“指屈原赋尚存三代的体制,已杂战国风气,不是雅颂的正统继承者,而是辞赋的杰出开创者。”<sup>[4]</sup><sup>40</sup>周麟瑞以博徒为赌徒、微贱者,自然不是雅颂的正统继承者,此解仍然是以博徒为贬义,周麟瑞对博徒之解释是一以贯之的,即始终以博徒为贬义。

收稿日期:2015—11—30

作者简介:杨德春,男,河北遵化人,邯郸学院中文系副教授,文学博士,主要研究方向:先秦两汉文学与文献。

周麟瑞《文心雕龙全译》云:“博徒:赌徒,微贱者。”<sup>[5][45]</sup>此明显以博徒为贬义。

黄昆圃注《文心雕龙》云:“博徒:《信陵君传》:公子闻赵有处士毛公,藏於博徒。”<sup>[6][12]</sup>黄昆圃注、李详补注、杨韬甫校注拾遗《增订文心雕龙校注》黄昆圃注部分云:“博徒:《信陵君传》:公子闻赵有处士毛公,藏於博徒。”<sup>[7][53]</sup>与商务印书馆本同,李详补注部分、杨韬甫校注拾遗部分对博徒均未出注。黄昆圃注《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仅注博徒之出处,对于博徒词义未作任何解释,李详、杨韬甫也未作任何补充,黄昆圃注、李详补注、杨韬甫校注拾遗之《增订文心雕龙校注》号称校注精详,对于关乎《文心雕龙·辨骚》文意及主题之博徒竟然失注,其所谓校注精详亦可想而知矣。

王运熙、周锋《文心雕龙译注》云:“博徒:此处指低贱之人。”<sup>[8][36]</sup>此明显以博徒为贬义。

范芸台《文心雕龙注》云:“《史记·信陵君列传》:‘公子闻赵有处士毛公,藏於博徒。’博徒人之贱者。”<sup>[9][54]</sup>范芸台先注明博徒之出处,然后释博徒为人之贱者,此明显以博徒为贬义。

张立斋《文心雕龙注订》订补范芸台《文心雕龙注》,张立斋《文心雕龙注订》注博徒云:“《史记·信陵君传》:‘公子闻赵有处士毛公,藏於博徒。’立斋按:此谓比之《雅》《颂》,固逊之如博徒,于辞赋则崇之如英杰也。”<sup>[10][34]</sup>张立斋《文心雕龙注订》依范芸台《文心雕龙注》先注明博徒之出处,然后云楚辞比之《雅》《颂》固逊之如博徒,此与范芸台释博徒为人之贱者全同,故此亦明显以博徒为贬义。

龙必锟《文心雕龙全译》云:“博徒:赌徒,浪子。对良家子弟来说,浪子是叛逆者;对经书来说,楚辞有相异即叛逆之处。”<sup>[11][49]</sup>此明显以博徒为贬义。

赵仲邑《文心雕龙译注》云:“拿它来和《雅》、《颂》相比,它当然是个浪子;但和后来的辞赋相比,它却是个俊杰。”<sup>[12][48]</sup>此处浪子非为英雄,明显以博徒为贬义。

祖保泉《文心雕龙解说》云:“博徒——博奕之徒,浪荡儿。”<sup>[13][84]</sup>

郭晋稀《文心雕龙译注十八篇》云:“‘博徒’:‘博奕的人’。”<sup>[14][21]</sup>郭晋稀虽然以人训徒、未明言人之贱者、浪荡儿,但是郭晋稀仍然以博徒为贬义,此点于译文中表现的更为清晰:“屈原的作品……虽然在《雅》《颂》中只是博奕之流,在辞赋中却是杰出之作了。”<sup>[14][23]</sup>言博奕之流且与杰出之作相对,郭晋稀明显以博徒为贬义。另外,屈原的作品不在《雅》《颂》之中,《雅》《颂》之中也无有可以称为博奕之流的与屈原的作品可以相提并论的作品,故郭晋稀的译文

是错误的。

韩湖初《〈辨骚〉新识——从博徒、四异谈到该篇的篇旨和归属》:“从《汉书》本传所说来看,‘博徒’应是博通诸艺、能言善辩之士的意思。由《知音》《论说》两篇博徒之义可证《辨骚篇》的‘雅颂之博徒’应是‘博通雅颂之士(或弟子)’之义。”<sup>[15][81]</sup>“可见此处‘博徒’之博,应是博通之义,而不是赌博之博。”<sup>[15][81]</sup>《文心雕龙》云《楚辞》者乃《雅》《颂》之博徒,依韩湖初之说,则《楚辞》乃博通雅颂之士(或弟子),完全不通,韩湖初之说不能成立。

易健贤《〈辨骚〉“乃雅颂之博徒”疏正》:“‘博徒’就是‘广博者’。”<sup>[16][25]</sup>《辨骚》篇译文:“这就能确切地知道,《楚辞》在内容上效法三代的《书》《诗》,又杂带着战国的文风。既是《雅》《颂》的广(而)博(之)者,又是辞赋的杰出者。”<sup>[16][25]</sup>此说来自韩湖初之说。其一不通,训诂有问题。其二,《文心雕龙》言四异,与所谓的《雅》《颂》的广(而)博(之)者矛盾,故此说不能成立。

李金坤《〈辨骚篇〉“博徒”、“四异”正诠》云:“然龙学界却普遍认为‘博徒’和‘异乎经典’之‘四异’皆为贬词。其实不然。它们恰恰是充满感情色彩的褒美之词。”<sup>[17][69]</sup>

罗剑波《〈文心雕龙·辨骚〉“博徒”再诠》云:“刘彦和用‘雅颂之博徒’来喻指《楚辞》,是欲说明《楚辞》与经书是有区别的,它是对经书的叛逆。……在刘彦和看来,《楚辞》是有‘变’于经书,而不是要比经书低微、逊色。”<sup>[18][128]</sup>

伏俊琏《也说〈辨骚篇〉中的“博徒”》:“‘博徒’一词,绝不能用作褒义。”<sup>[19][61]</sup>即“‘博徒’为贬义无疑。”<sup>[19][60]</sup>

综观此前《文心雕龙·辨骚》“博徒”之解诂,其特点可以总结为如下三点:其一,“博徒”解诂有极端化倾向、简单化倾向、模式化倾向。或褒或贬极端化,一褒一贬简单化,一贬俱贬模式化,如此则不可能得出《文心雕龙·辨骚》“博徒”之正诂。其二,未能察觉“博徒”词义自《史记》之后之细微变化。其三,未能根据《文心雕龙·辨骚》之文意以定“博徒”之具体涵义。此三点为继续进行《文心雕龙·辨骚》“博徒”解诂之研究提供了突破之方向,循此而进,庶几可得《文心雕龙·辨骚》“博徒”之确诂。

## 二、据“博徒”的构词和词源分析解诂“博徒”

“博徒”一词是由“博”和“徒”两部分构成。

许慎《说文解字》:“大、通也,从十,从專,專,布也。”<sup>[20][50]</sup>许慎《说文解字》对于博的解说是博字文字学研究的基础,即使有其它解说,许慎《说文解字》对

于博的解说也是最重要的一家之言，在甲骨文和金文的可靠性没有最后定论之前，其它解说只能说是推测。

如果甲骨文和金文可靠的话，甲骨文和金文的古字字形都是口上一个盾牌<sup>[21]138</sup>，见存951、甲475、孟鼎、师旅鼎等<sup>[21]138</sup>，古字的本义当是口述以前的战争或口述家族、部落的历史（盾牌是家族或部落的徽记或象征）。如果甲骨文和金文可靠的话，戎字甲骨文和金文的字形均有一个盾牌和一个戈<sup>[21]838</sup>，见前8·11·3、京津4000、孟鼎、班簋等<sup>[21]838</sup>，会意战争攻防。

如果金文可靠的话，金文博字的盾形已经逐渐抽象化，但是盾形尚可辨别<sup>[21]139</sup>，也可以依据所谓的甲骨文和金文的古字、戎字之十为盾形推知博字之十当为盾形。如此则博的本义不是搏斗、抵抗、对抗之义，也不是《说文解字》所说的“大、通也”之义，博的本义当是大盾，即博从十从專，專亦声。十为盾义，專有大义。引申义一为搏斗、抵抗、对抗之义，引申义二为大义，再进一步引申为通也。现在研究所谓的金文者以博的本义为搏斗、抵抗、对抗之义实误；如果金文可靠的话，则《说文解字》以博的本义为大、通实误，但是，《说文解字》以博为从十从專之会意字不误，只是未言專亦声，即博当为亦声字，现在研究所谓的金文者以博为形声字实误。博由其本义大盾引申为搏斗对抗之义，因为有的游戏有搏斗对抗之内容，博再进一步引申为博戏，博在表示博戏之义时是中性词，无褒贬之分，但是，当博戏与金钱挂钩，即当与金钱挂钩的博戏出现后，博在表示与金钱挂钩的博戏之义时就含有贬义，这是人类对于金钱和赌博的轻蔑天性所决定的。

就现在掌握的材料来看，博字的本义大盾在传世的先秦文献之中未见可靠的实际用例，引申义一为搏斗、抵抗、对抗之义在传世的先秦文献之中未见可靠的实际用例，引申义二为大义，再进一步引申为通义，在传世的先秦文献之中有可靠的实际用例，博进一步引申为博戏之义在传世的先秦文献之中有可靠的实际用例。

现举博进一步引申为博戏之义在传世的先秦文献之中的实际用例。

《论语·阳货》：“饱食终日，无所用心，难矣哉！不有博奕者乎？为之，犹贤乎已。”<sup>[22]243</sup>邢昺疏：“博，《说文》作篠，局戏也，六箸十二棋。”<sup>[22]244</sup>朱熹《论语集注》卷九：“博，局戏也。奕，围棋也。”<sup>[23]181</sup>此博字在表示博戏之义时是中性词，无褒贬之分。

《春秋公羊传·庄公十二年》：“与闵公博。”<sup>[24]148</sup>《春秋公羊传》口耳相传，至汉景帝时，公羊寿乃与齐人胡毋子都著于竹帛，其所用博义当

为先秦之义，博为博戏之义。此博字在表示博戏之义时是中性词，无褒贬之分。

就现在掌握的材料来看，博字在表示博戏之义时是中性词，无褒贬之分，在传世的先秦文献之中未见可靠的表示博戏之义的贬义用例。但是，当博戏与金钱挂钩，即当与金钱挂钩的博戏出现后，博在表示与金钱挂钩的博戏之义时就含有贬义，这是人类对于金钱和赌博的轻蔑天性所决定的。

《说文解字》解左是右土之字：“步行也。从走，土声。”<sup>[20]39</sup>一般认为此字的隶化变体或楷化变体为徒，形声字，徒之本义为步行，此义在传世的先秦文献之中有实际用例，《诗·小雅·黍苗》：“我徒我御。”<sup>[25]923</sup>《国语·吴语》：“徒遽来告。”<sup>[26]611</sup>《论语·先进》：“以吾从大夫之后，不可徒行也。”<sup>[22]144</sup>徒之引申义一为步兵、步卒，周代进行车战，车后跟着步行的兵称为“徒”，此义在传世的先秦文献之中有实际用例，《左传·昭公二十五年》：“帅徒以往，陷西北隅以入。”<sup>[27]1460</sup>徒之引申义二为徒党、同一类别或同一派别的一干人，此义在传世的先秦文献之中有实际用例，《左传·宣公十二年》：“原、屏，咎之徒也。”<sup>[27]645</sup>《左传·襄公三十年》：“岂为我徒？”<sup>[27]1118</sup>《孟子·滕文公下》：“圣人之徒也。”<sup>[28]179</sup>

徒在表示徒党、同一类别或同一派别的一干人时是中性词，无褒贬之分，但是，当中性词徒与含有贬义的表示与金钱挂钩的博戏之义的博构成一个新词博徒，以表示从事与金钱挂钩的博戏的一干人时就含有贬义。一般认为语言是人类社会的产物，一般认为语言是人类社会生活的反映和记录，当人类社会生活中出现了一干以赌博为业者，语言中必然要产生博徒一词，所以，可以断定博徒当在先秦即有，只是文献失传而已，博徒一词之贬义是否在先秦已经开始发生变化亦不得而知。

### 三、以“博徒”词义自《史记》后之变化解读《辨骚》之“博徒”

太史公司马子长《史记·魏公子列传第十七》记载：

公子闻赵有处士毛公藏於博徒，薛公藏於卖浆家，公子欲见两人，两人自匿不肯见公子。公子闻所在，乃间步往从此两人游，甚欢。平原君闻之，谓其夫人曰：“始吾闻夫人弟公子天下无双，今吾闻之，乃妄从博徒卖浆者游，公子妄人耳。”夫人以告公子。公子乃谢夫人去，曰：“始吾闻平原君贤，故负魏王而救赵，以称平原君。平原君之游，徒豪举耳，不求士也。无忌自在大梁时，常闻此两人贤，至赵，恐不得见。以无忌从之游，尚恐其不我欲也，今平原君乃以为羞，其不足从游。”乃装为去。夫人具以语平原君。

平原君乃免冠谢，固留公子。平原君门下闻之，半去平原君归公子，天下士复往归公子，公子倾平原君客。<sup>[29]2382-2383</sup>

赵有处士毛公藏於博徒，其必以博徒称之，绝非真博徒也。魏公子常闻此博徒为贤人，不与此博徒游，则为不求士也。自太史公司马子长之《史记》行于世，博徒之词义即发生微妙之变化，出现去贬化倾向，但博徒一词也未一变而为褒义，基本上成为一介于褒贬之间之中性词，其新含义为隐于博徒之贤人。然博徒之旧含义仍然继续使用，与其新含义并行不悖。

太史公司马子长《史记·袁盎晁错列传第四十一》记载：

吴楚已破，上更以元王子平陆侯礼为楚王，袁盎为楚相。尝上书有所言，不用。袁盎病免居家，与闾里浮沈，相随行，斗鸡走狗。雒阳剧孟尝过袁盎，盎善待之。安陵富人有谓盎曰：“吾闻剧孟博徒，将军何自通之？”盎曰：“剧孟虽博徒，然母死，客送葬车千余乘，此亦有过人者。且缓急人所有。夫一旦有急叩门，不以亲为解，不以存亡为辞，天下所望者，独季心、剧孟耳。今公常从数骑，一旦有缓急，宁足恃乎！”骂富人，弗与通。诸公闻之，皆多袁盎。<sup>[29]2744</sup>

袁盎认为剧孟虽为博徒，然母死，客送葬车千余乘，此博徒亦必有过人之处。剧孟为博徒，属于浪子一类，一旦有急事求之，不以亲为解，不以存亡为辞，此皆英雄豪杰之举，剧孟实为浪子英雄。《史记集解》解释博徒：“如淳曰：‘博荡之徒。’或曰博戏之徒。”<sup>[29]2744</sup>此为博徒之原义，自太史公司马子长之《史记》行于世，博徒之词义即发生微妙之变化，出现去贬化倾向，但博徒一词也未一变而为褒义，基本上成为一介于褒贬之间之中性词，其新含义为隐于博徒之贤人或英杰。然博徒之旧含义仍然继续使用，与其新含义并行不悖。

沈休文《宋书》卷六十二王微与江湛书曰：“……今虽王道鸿鬯，或有激朗于天表，必欲潜渊探宝，倾海求珠，自可卜肆巫祠之间，马栈牛口之下，赏剧孟于博徒，拔卜式于刍牧。……”<sup>[30]1665</sup>博徒与刍牧地位并为低下，但王道鸿鬯，于博徒之中赏剧孟，于刍牧之中拔卜式，博徒地位虽微，其中犹有英杰，此博徒非为褒义，亦非为贬义，其词义介于褒义、贬义之间，实属中性之词。赏剧孟于博徒，此博徒绝非贬义之博徒，此博徒仍为英杰，但又不同于完全褒义之英杰，实属历经曲折而终入正途之英杰。

计敏夫《唐诗纪事》卷二十三高达夫条记载：

殷璠云：“适性落拓不拘小节，耻预常科，隐迹博徒，才名自远。然适诗多胸臆语，兼有气骨，故朝野通赏其文。至如《燕歌行》等篇，甚多佳句。且余所

爱者，未知肝胆向谁是，令人却忆平原君。吟讽不厌矣。”<sup>[31]343</sup>

高达夫性落拓不拘小节，耻预常科，即不循规蹈矩以正途出身，以正途常科为耻。如此则以何出身？高达夫隐迹博徒，才名自远，此为曲线为官之路。高达夫隐迹博徒，其必以博徒称之，如此则隐迹博徒之博徒非为贬义，其词义介于褒义、贬义之间，实属中性之词，此博徒绝非贬义之博徒，此博徒仍为英杰，但又不同于完全褒义之英杰，即非正途出身之英杰，实属历经曲折而终入正途之英杰。此为自太史公司马子长之《史记》行于世后博徒一词之词义发生微妙变化之典型例证。

王琦辑注《李太白全集》卷之三十《自广平乘醉走马六十里，至邯郸，登城楼，览古书怀》：“……赵俗爱长剑，文儒少逢迎，闲从博徒游，帐饮雪朝醒。……”<sup>[32]1398</sup>李白盛赞赵俗爱长剑、赵之文儒少逢迎而闲从博徒游，此博徒绝非贬义之博徒，此博徒仍为英杰，但又不同于完全褒义之英杰，即非正途出身之英杰，实属历经曲折而终入正途之英杰。此为自太史公司马子长之《史记》行于世后博徒一词之词义发生微妙变化之典型例证。

#### 四、崔亭伯《博徒论》与《文心雕龙·辨骚》“博徒”解诂

后汉崔亭伯写有一篇《博徒论》，其文已残缺不全，《太平御览》卷第三八二引《博徒论》片段：

博徒见农夫戴笠持耨，以芸蓼荼，面色骊黑，手足胼胝，肤如桑朴，足如熊蹄，蒲伏陇亩，汗出调泥。乃谓曰：“子触热耕芸，背上生盐，胫如烧椽。皮如领革，锥不能穿。行步狼跋，脚戾胫酸。谓子草木，肢体屈伸。谓子禽兽，形容似人。何受命之薄，禀性不纯！”<sup>[33]1764</sup>

其实崔亭伯《博徒论》不是一篇问答体杂赋。首先，若“何受命之薄，禀性不纯”是问句，所问为天命本性，性命，孔子所罕言，饱学之士穷究数千年，至今仍然迷迷糊糊，不知其所以然也。崔亭伯《博徒论》焉能以天命本性问之于农夫？农夫又焉能回答之？其次，崔亭伯《博徒论》明言“乃谓曰”，非为“乃问曰”，谓者，言也。再次，根据文意，“何受命之薄，禀性不纯”不是问句，而是感叹句，联系上文，此处文意为：说你是草木吧，你的肢体还能屈伸。说你是禽兽吧，你的形体容貌还像人。你受天命怎么如此之薄啊！你禀性怎么如此不纯啊！由此可见，崔亭伯《博徒论》之文章结构绝非问答之体。另外，崔亭伯《博徒论》明言是论而非赋，作为标题之“论”基本上是议论之义，王沈《释时论》、鲁褒《钱神论》、敦煌文献之《茶酒论》亦均为此义。综上所述，《博徒论》不是一

篇回答体赋作，更不是什么杂赋。

《北堂书钞》卷第一四二引崔亭伯《博徒论》片段云：“燕臞羊残，炙雁煮鳧，鸡寒狗热，重案满盈。”<sup>[34]594</sup>又云：“适逢长吏，膏卫东显，抚绥下车，但到酒罇烂燐。”<sup>[34]595</sup>从以上片段看，博徒乃待长吏访贤之隐者，崔亭伯《博徒论》之博徒既然是隐于博徒之贤者，则博徒见农夫戴笠持耨，以芸蓼荼，面色骊黑，手足胼胝，肤如桑朴，足如熊蹄，蒲伏陇亩，汗出调泥。乃谓曰云云绝非嘲笑农夫之劳苦憔悴、自吹自己生活之悠闲自得。贤人高士之隐于博徒，良有因也。贤人高士多为读书之人，必不能从事汗出调泥、背上生盐、胫如烧椽、足如熊蹄之重体力劳动。崔亭伯《博徒论》感叹农夫“何受命之薄，稟性不纯！”实际上是对农夫之同情、对统治者和天命论之嘲讽。崔亭伯《博徒论》之主题不过就是待长吏访贤之隐者不可隐于农夫而应当隐于博徒。

严景文《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辑崔亭伯《博徒论》佚文：“紫唇素齿，雪白玉晖。”<sup>[35]713</sup>标明出处为《御览》卷三百六十八。<sup>[35]713</sup>《太平御览》卷三百六十八云：“崔亭伯《七依》曰：‘紫唇素齿，雪白玉晖。’”<sup>[33]1695</sup>严景文明系误辑，若用严景文之书而不加以认真核查，遂据崔亭伯《七依》“紫唇素齿，雪白玉晖”之句认定《博徒论》之博徒系指夸夸其谈之士，又以此推测《博徒论》之主题，如同痴人说梦，其荒谬自不待言，其无知与夸夸其谈亦可想而知矣。

据《后汉书·崔骃列传》，崔亭伯“年十三能通《诗》、《易》、《春秋》，博学有伟才，尽通古今训诂百家之言，善属文。少游太学，与班固、傅毅同时齐名。常以典籍为业，未遑仕进之事。时人或讥其太玄静，将以后名失实。骃拟杨雄《解嘲》，作《达旨》以答焉。”<sup>[36]1708—1709</sup>常以典籍为业，未遑仕进之事，实际上は隱于典籍之中。“元和中，肃宗始修古礼，巡狩方岳。骃上《四巡颂》以称汉德，辞甚典美，文多故不载。帝雅好文章，自见骃颂后，常嗟叹之，谓侍中窦宪曰：‘卿宁知崔亭伯乎？’对曰：‘班固数为臣说之，然未见也。’帝曰：‘公爱班固而忽崔亭伯，此叶公之好龙也。试请见之。’骃由此候宪。宪屣履迎门，笑谓骃曰：‘亭伯，吾受诏交公，公何得薄哉？’遂揖入为上客。”<sup>[36]1718—1719</sup>窦宪所谓“公何得薄哉？”一语道破崔亭伯急于出仕，不待访而自薄之。“及宪为车骑将军，辟骃为掾。宪府贵重，掾属三十人，皆故刺史、二千石，唯骃以处少年，擢在其间。”<sup>[36]1721</sup>崔亭伯之人生轨迹正是先隐后仕、以隐求仕。由此可见，《博徒论》中之博徒形象正是作者崔亭伯以自嘲的笔锋描绘的自我形象，而崔亭伯《博徒论》中的农夫形象绝非作者以自嘲的笔锋描绘的自我形象。

崔亭伯《博徒论》中之博徒非为褒义，亦非为贬

义，其词义介于褒义、贬义之间，实属中性之词。此博徒仍为英才，但又不同于完全褒义之英才，即非正途出身之英才，实属历经曲折而终入正途之曲线英才，或曰浪子英雄，虽为浪子而终成英雄。《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也当作如是观。既然崔亭伯《博徒论》之“博徒”非为贬义，则崔亭伯《博徒论》绝不可作为证明《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为贬义之证据。

## 五、据《文心雕龙·辨骚》文意解诂“博徒”

刘彦和《文心雕龙·辨骚》云：

将覈其论，必征言焉。故其陈尧舜之耿介，称汤武之祇敬，典诰之体也；讥桀纣之猖披，伤羿浇之颠陨，规讽之旨也；虬龙以喻君子，云蜺以譬谗邪，比兴之义也；每一顾而掩涕，叹君门之九重，忠怨之辞也；观兹四事，同于《风》《雅》者也。至于托云龙，说迂怪，丰隆求宓妃，鸩鸟媒娀女，诡异之辞也；康回倾地，夷弄毙日，木夫九首，土伯三目，谲怪之谈也；依彭咸之遗则，从子胥以自适，狷狭之志也；女士杂坐，乱而不分，指以为乐，娱酒不废，沉湎日夜，举以为欢，荒淫之意也。摘此四事，异乎经典者也。故论其典诰则如彼，语其夸诞则如此。固知《楚辞》者，体宪于三代，而风杂于战国，乃《雅》《颂》之博徒，而词赋之英杰也。<sup>[37]27—28</sup>

刘彦和《文心雕龙·辨骚》以楚辞具备“典诰之体”、“规讽之旨”、“比兴之义”、“忠怨之辞”四事，楚辞此四事同于风雅，即楚辞有同于风雅之处。楚辞亦具备“诡异之辞”、“谲怪之谈”、“狷狭之志”、“荒淫之意”四事，此四事异乎经典，即楚辞有异乎经典之处。楚辞同于风雅者有四事，楚辞异乎经典者亦有四事，楚辞与经典之异同各占一半，故论其典诰则如彼，语其夸诞则如此。固知楚辞者，体宪于三代，此由楚辞有同于风雅之四事而来。而风杂于战国，此由楚辞有异乎经典之四事而来。接言楚辞乃雅颂之博徒，此博徒不可能完全是贬义，此博徒亦不可能完全是褒义。若此博徒完全是贬义，则与楚辞同于风雅者有四事相矛盾。“典诰之体”、“规讽之旨”、“比兴之义”、“忠怨之辞”，无论如何是不能作为贬抑之词的。若此博徒完全是褒义，则与楚辞异乎经典者有四事相矛盾。“诡异之辞”、“谲怪之谈”、“狷狭之志”、“荒淫之意”，无论如何是不能作为褒扬之词的。故此博徒绝不可作简单化、极端化、模式化之解释，以博徒为贱人而引申为下品以与英杰之解为卓越相对照之说是不能成立的。

《雅》《颂》之博徒与辞赋之英杰相对而言，言博徒与英杰形成鲜明之正反对照，可为一说，此为古人

行文常用之对比之法,然古人行文亦常用并列之法,英杰自然是英杰,博徒亦当训英杰,博徒实属历经曲折而终入正途之英杰,即博徒实为变相之英杰,此亦可为一说。

鉴于刘彦和《文心雕龙·辨骚》语境之实际情况,即考虑“博徒”一词在刘彦和《文心雕龙·辨骚》中之语义关联,再结合“博徒”一词自太史公司马子长之《史记》行于世后词义所发生之微妙变化,刘彦和《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非为贬义,其词义介于褒义、贬义之间,实属中性之词,此博徒绝非贬义之博徒,此博徒亦当训英杰,但又不同于完全褒义之英杰,即非正途出身之英杰,实属历经曲折而终入正途之英杰。

刘彦和《文心雕龙·知音》也用了“博徒”一词:“至如君卿唇舌,而谬欲论文,乃称‘史迁著书,咨东方朔’,于是桓谭之徒,相顾嗤笑。彼实博徒,轻言负诮,况乎文士,可妄谈哉!”<sup>[37][288]</sup>此说楼君卿不过是口齿伶俐,竟然荒唐到也想议论文学,说什么太史公司马子长写《史记》,咨询东方朔。于是桓谭等人,把它作为笑柄。楼君卿是个夸夸其谈之人,随便说话就被讥诮,文人学士更不能妄谈了。此处之“博徒”一词是绝不能作为褒扬之词的。刘彦和《文心雕龙·知音》之“博徒”是用“博徒”之原始义,而刘彦和《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是用“博徒”之新变义,二者不可等量齐观而相互混淆,即不可因刘彦和《文心雕龙·知音》之“博徒”用为贬义而认定刘彦和《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也必用为贬义。词义之确诂必须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绝不可以不变之词义应万变之语境,此种简单化、极端化、模式化的训诂方法为训诂之大忌,应当加以杜绝。要之,刘彦和《文心雕龙·知音》之“博徒”用为贬义不可作为刘彦和《文心雕龙·辨骚》之“博徒”也必用为贬义之证据,二者应依语境不同区别对待。

### 〔参考文献〕

- [1] 吴林伯.《文心雕龙》义疏[M].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2.
- [2] 陆侃如,牟世金.文心雕龙译注(上册)[M].济南:齐鲁书社,1981.
- [3] 周麟瑞.文心雕龙选译[M].北京:中华书局,1980.
- [4] 周麟瑞.文心雕龙注释[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 [5] 周麟瑞.文心雕龙全译[M].北京:中华书局,1986.
- [6] 黄昆圃注.文心雕龙[M].上海:商务印书馆,中华民国二十四年十一月初版.
- [7] 黄昆圃注、李详补注、杨韬甫校注拾遗.增订文心雕龙校注[M].北京:中华书局,2000.
- [8] 王运熙、周锋.文心雕龙译注[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
- [9] 范芸台.文心雕龙注[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
- [10] 张立斋.文心雕龙注订[M].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0.
- [11] 龙必锐.文心雕龙全译[M].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92.
- [12] 赵仲邑.文心雕龙译注[M].南宁:漓江出版社,1982.
- [13] 祖保泉.文心雕龙解说[M].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3.
- [14] 郭晋稀.文心雕龙译注十八篇[M].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63.
- [15] 韩湖初.《辨骚》新识——从博徒、四异谈到该篇的篇旨和归属[J].中州学刊,1987(6):81—85.
- [16] 易健贤.《辨骚》“乃雅颂之博徒”疏正[J].贵州教育学院学报(社科版),1990(4):19—25.
- [17] 李金坤.《辨骚篇》“博徒”、“四异”正诠[J].河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2):69—74.
- [18] 罗剑波.《文心雕龙·辨骚》“博徒”再诠[J].文学遗产,2006(5):127—128.
- [19] 伏俊琏.也说《辨骚篇》中的“博徒”[J].古汉语研究,2007(4):60—61.
- [20] 许慎.说文解字[M].北京:中华书局,1963.
- [21] 臧克和、王平.说文解字新订[M].北京:中华书局,2002.
- [22] 邢昺.论语注疏[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
- [23]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3.
- [24] 徐彦.春秋公羊传注疏[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
- [25] 孔颖达.毛诗正义[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
- [26] 国语[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 [27] 孔颖达.春秋左传正义[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
- [28] 孙奭.孟子注疏[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
- [29] 司马迁.史记[M].北京:中华书局,1959.
- [30] 沈休文.宋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4.
- [31] 计敏夫.唐诗纪事[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 [32] 王琦辑注.李太白全集[M].北京:中华书局,1977.
- [33] 李昉等.太平御览[M].北京:中华书局,1960.
- [34] 虞世南.北堂书钞[M].北京:中国书店,1989.
- [35] 严景文校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M].北京:中华书局,1958.
- [36] 范晔.后汉书[M].北京:中华书局,1965.
- [37] 王藏用.文心雕龙校证[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学术编辑 房玉柱〕

〔责任编辑 李兆平〕